

中科院金属所在职（定向）博士后进站申请指南

一、 在职博士后介绍：

在职博士后：指人事档案保留在原工作单位，在职在我所从事研究工作的博士后。该类博士后的工资及福利待遇由原工作单位发放。

二、 申请资格

1. 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特别优秀者可放宽至 38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
2. 获得博士学位，且获学位时间一般不超过三年。
3. 在职博士后人员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教学科研人员为主，且需从原单位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不得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本单位职工不得进入本单位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三、 申请程序

1. 达成进站意向

了解金属所博士后工作相关信息，了解拟进企业博士后工作相关信息。确定本人进站身份，选定合作导师，达成初步招收意向。

2. 个人申请

根据《中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填写指南（在职博士后）》，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网](#)”，注册申请博士后进站。

3. 合作导师推荐

博士后合作导师对申请人的学术水平、学科背景、科研能力和发展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确定是否同意招收，并将同意招收者的材料提交至金属所博管办。

4. 金属所博管办审批

金属所博管办对报送材料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同意招收，并为同意招收者办理进站手续。

5. 入职报到

通过辽宁省人社厅审批，获得全国博管办编号的博士后，于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8:00-12:00；13:30-17:00）至金属所人事处报到，完成《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定向博士后入站通知单》会签，正式开始科研工作。

在职（定向）博士后进站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备注
1	《博士后进站审核表》	2份	在“一、申请人当前身份”中勾选“在职人员”、“定向(委培)博士毕业生”、“现役军人”或“军转干部”，由所属单位 人事部门 或干部部门负责人填写相关信息、签字，并加盖 部门公章 。 如所属单位无独立人事权限，人事档案存放在人才服务机构，应同时加盖 工作单位行政公章 和 人才服务机构公章 。另需提供该单位与人才服务机构 的人事代理协议书 首页及签章页的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该单位行政公章。
2	《博士后申请表》	2份	登录 中国博士后网 ，注册账号，在中国博士后网站填报申请内容，在线生成，并手写签名。 (请参照《中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填写指南(在职博士后)》)。
3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份	
4	博士学位证复印件 (留学回国人员另附教育部学位认证)	2份	暂未拿到博士学位人员提供授予学位单位学位办出具的同意授予博士学位证明或答辩决议。 在国(境)外、中外合作办学获得博士学位的人员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5	博士毕业证复印件	2份	
6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设站单位学术部门考核意见表》	2份	由合作导师填写，并签字
7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证明》	2份	待辽宁省审批进站申请后，系统中下载即可
8	结婚证复印件(限已婚者)	2份	
9	《定向培养博士后工作协议书》	3份	